

##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92,270,104.15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 188,311,639.71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8,831,163.97 元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38,098,885.60 元。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384,638,5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2.3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预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88,466,862.82 元。

如本预案获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 88,466,862.82 元；2025 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88,466,862.82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0.27%。

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调整分派总额”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8,466,862.82	126,930,716.22	173,087,340.3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2,270,104.15	413,011,992.42	561,870,597.30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210,112,088.0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38,098,885.6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88,484,919.3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22,384,231.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88,484,919.34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盈利水平及整体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兼顾公司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148,721.99 万元和 147,656.85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8.75%和 8.74%，均未达到总资产的 50%。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